**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财政审批编号：吴兴财采确临[2017]3361号）**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欧邦采字2018001**

**项目名称：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盖章）**

**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8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3

第二章 招标需求……………………………………………………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8

 一、总 则 ………………………………………………9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1

四、开标 …………………………………………………15

五、评标 …………………………………………………16

六、定标 …………………………………………………17

七、合同授予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1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22

第六章 投标格式与附件………………………………………… 29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管理办法》规定，经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批准的吴兴财采确临[2017]3361号，现就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格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欧邦采字2018001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招标项目概况：**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五、采购预算：**1250万元

**六、主要服务内容：**完成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下属国有公司、事业单位；湖州吴兴西部新农村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湖州吴兴上强工贸有限公司、湖州天字山旅游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州美妆小镇化妆品博物馆有限公司等为项目业主拟建设的埭溪镇文体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项目、上强路特色商业街项目、美妆小镇人才公寓等项目的投资咨询、设计咨询、招标采购咨询、施工管理监督、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竣工验收等覆盖建筑工程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服务。

**七、招标竞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条件：

（1）竞标人资格要求：

 同时具备下列资质中的**两者**及以上资质：

A、具有发改委颁发的投资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

B、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C、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乙级及以上资质；

D、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

E、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拟派驻现场管理人员要求：

2.1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证书。且无在建工程或已中标（或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工程【在建工程指的是取得竣工验收汇总表之前的工程（余同）】；

2.2其他管理人员应符合以下资质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管理人员 | 数量 | 专业配备 | 职称（职业证书） |
| 1 | 项目负责人 | 1 | 房屋建筑工程 | 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 |
| 2 | 报批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3 | 招标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4 | 造价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
| 5 | 资料管理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初级职称 |
| 6 | 设计优化人员 | 2 | 工程类 | 二级注册结构师及以上、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各1人。（**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 |
| 7 | 合同管理人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8 | 项目管理工程师 | 3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3 | 市政公用工程（其中市政道路专业2名、风景园林专业1名）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2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9 | 项目管理人员 | 2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2 | 市政公用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1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注：以上人员专业要求，以所学专业（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的证书专业为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竞标人的子公司除外）。**

（三）其他条件：

(1)根据省财政厅统一要求，全市（县、区）政府采购项目已入驻“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政采云”）。有意向参与该政府采购业务的供应商，需要在“政采云”上完成供应商注册，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财政局完成审核并公示通过后成为正式供应商，否则将无法正常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注册地址：http://supplier.zcy.gov.cn/supplier/register；

（2）竞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3）竞标人曾被处罚，但处罚期届满的，可以参与投标。

**八、招标文件的发售：**

1、时间：2018年1月18日至2018年1月25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6:30。

2、发售地点：欧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湖州市蜀山路6号（胜隆加油站后面）三楼】；

3、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300元，售后不退。

**九、购买招标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下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复印件各1份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各1份并加盖公章）；

3、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邮箱。

**注：以上相关资料需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认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定技术商务资信文件前审查并认定，投标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格文件（原件核查），资格文件原件未提供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十、投标保证金100000元整(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并确保到账)**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供应商）人的银行基本帐户中转出（拒绝从分公司的银行帐户中转出），汇入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中，必须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能到指定的账户上，并且不得通过第三者转入或现金缴纳，否则视为该投标人无投标诚意，其投标将被拒绝。

**单位名称：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湖州市吴兴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账号：1910030104001623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湖州吴兴支行**

**注：1、汇入中心保证金专户时中心帐户名称、账号、开户行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给出的名称填写，包括括号中的文字。**

1. **投标人在交纳投标保证金时必须采用网银或电汇的方式交纳，同时必须确保银行缴纳凭证上体现本工程项目编号（欧邦采字2018001）。未准确体现项目编号或保证金缴纳数额不正确或缴纳凭证上体现项目中文名称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查询电话：0572-2289887、2559507**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18年2月6日14:30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兴区东部新城区府路1188号、总部自由港H幢（区府路以东200米、区住建局斜对面）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号开标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拒绝接收。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18年2月6日14:30时在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等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代表未携带以上规定证件或迟到的按其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十三、招标文件下载地址：**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wuxing.gov.cn）

**十四、业务咨询：**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小顾

联系电话：0572-3983337

欧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小高

联系电话：0572-2131083 传 真：0572-2131083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

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联系电话：0572-2289700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名称：**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人：**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三、项目质量目标：**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本招标项目服务期从签定合同之日起至通过工程竣工决算止。

**五、全过程咨询工作内容：**

**（一）项目前期与设计阶段**

1、参与项目评审、配合确定方案文本；

2、办理项目立项、可研、选址等前期手续；

3、协助业主组织勘察、设计单位的招标及合同签订；

4、协助业主和设计单位落实并提供工程所在地地下管网资料；

5、现场配合勘探，负责地质勘察报告的报审；

6、配合设计院进行施工图设计，负责审核施工图设计计划；

7、负责组织设计单位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8、协助设计院及业主方进行主要设备、材料的选型工作；

9、负责检查和控制设计进度、负责设计质量的跟踪，有效地进行设计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

10、负责审核设计预算并反馈结果；

（二）施工阶段

1、负责施工图文件的报审，协助业主对施工图文件的审查和签订协议；

2、负责施工图文件和消防审查意见的反馈及处理跟踪；

3、负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办理；

4、负责审核监理招标文件，参与对监理单位的考察；

5、协助业主方组织监理单位的招标、监理合同签订；

6、配合编写工程施工招标文件；

7、参与对承包商资质及能力考察，对承包商进行面试并推荐参见投标的承包商；

8、配合开展工程施工招标工作;

9、协助业主方对施工合同的审批和合同签订，并负责施工合同的管理；

10、督促并配合施工企业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11、负责监理单位的管理审批（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安全控制计划和旁站监理计划、进度控制计划、工程款付款报告等）；

12、负责管理施工现场的三通一平，督促落实施工现场通道接口；

13、负责向承包商提供地质勘察资料和地下管网资料；

14、确定并向承包商交验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15、负责办理质量、安全监督手续；

16、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的保护工作；

17、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

18、审批开工报告和施工组织设计，审核施工总进度计划；

19、编制项目进度管理计划和总控制进度计划；

20、参与业主采购设备及到货验收；

21、负责业主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的监督和管理；

22、负责工程进度的跟踪和问题处理；

23、编制质量控制实施计划；

24、参加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

25、组织或参加各项工程验收和主体中间结构验收；

26、负责施工质量的控制和跟踪及材料报验工作的认可；

27、负责分包单位和指定分包单位资质的确认；

28、负责工程停工令、复工令的审批；

29、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处理；

30、负责现场技术问题的处理；

31、负责设计变更的办理和审查以及审核现场签证；

32、负责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33、负责信息管理与文件的管理、编号、发放、收集等；

34、参加工程例会，组织各种工程管理相关会议；

35、协调与设计单位、政府部门等的关系；

36、负责工程量的核定，进行工程造价管理，审定和处理工程索赔；

37、按业主规定的有关程序审批工程进度款；

38、负责审核、上报工程月报表；

39、审核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报告，质量评估报告和竣工资料；

40、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41、组织消防、电力、防雷检测并办理费用支付手续；

42、组织空调、电梯、节能检测并办理费用支付手续；

43、组织各项专项验收，负责验收报批手续；

44、办理工程档案备案手续；

45、办理工程质量监督验收备案、房建备案、市政备案手续；

46、签署工程验收文件，提交工程管理总结报告、工程管理资料；

47、办理竣工资料移交手续；

（三）后期工作

1、工程结算审核并配合业主方内部审计；

2、协助业主编制竣工决算文件；

3、协助业主和承包商和供应商签订保修合同；

1. **管理人员资质要求及到位率要求：**

**（1）管理人员资质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管理人员 | 数量 | 专业配备 | 职称（职业证书） |
| 1 | 项目负责人 | 1 | 房屋建筑工程 | 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 |
| 2 | 报批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3 | 招标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4 | 造价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
| 5 | 资料管理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初级职称 |
| 6 | 设计优化人员 | 2 | 工程类 | 二级注册结构师及以上、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各1人。（**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 |
| 7 | 合同管理人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8 | 项目管理工程师 | 3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3 | 市政公用工程**（其中市政道路专业2名、风景园林专业1名）**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2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9 | 项目管理人员 | 2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2 | 市政公用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1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注：以上人员专业要求，以所学专业（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的证书专业为准。**

**（2）管理人员到位率要求：**项目负责人每月到位在27天以上，其他管理人员每月到位在24天以上。人员配备未经采购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否则业主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扣除服务费。

**七、其他**

中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办事机构。办公场所面积不得小于100平方米，合同签订生效后15天内办理好各项备案事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
| 2 | 主要服务内容：完成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下属国有公司、事业单位；湖州吴兴西部新农村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湖州吴兴上强工贸有限公司、湖州天字山旅游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州美妆小镇化妆品博物馆有限公司等为项目业主拟建设的埭溪镇文体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项目、上强路特色商业街项目、美妆小镇人才公寓等项目的投资咨询、设计咨询、招标采购咨询、施工管理监督、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竣工验收等覆盖建筑工程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服务。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20000)向 中标单位 收取。 |
| 4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00000元整。 |
| 5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2018年1月26日下午16:00时前以书面（含传真）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以更正公告或书面形式发布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投标人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
| 6 | 采购预算：人民币1250万元。 |
| 7 |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与“报价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3份；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可合并装订，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必须分别单独装订。 |
| 8 |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2月6日14:30时（以开标室时间为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兴区东部新城区府路1188号、总部自由港H幢（区府路以东200米、区住建局斜对面）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号开标室）】 |
| 9 | 开标时间：**2018年2月6日14:30时整，逾期作自动放弃；**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吴兴区东部新城区府路1188号、总部自由港H幢（区府路以东200米、区住建局斜对面）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号开标室）】 |
| 10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附后 |
| 11 | 中标公告：中标公告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并公示1个工作日，公示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wuxing.gov.cn/）” |
| 12 | 中标通知书：公示结束无疑义后，向中标单位发中标通知书。 |
| 13 |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由代理公司通知交易中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单位（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凭区财政局通知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 14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 |
| 15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按合同总金额的10%计收，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或承诺的免费保修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16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专户 |
| 17 | 付款方式： |
| 18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19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采购单位”）和**欧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

2.“投标人” 系指获得招标文件并向采购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人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在开标时需单独提交一份交给招标人，以便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核**。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也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多家投标单位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人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2018年1月26日16:30时前，一次性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和报价文件组成；**技术文件及商务资信文件及其他部分文件可合并装订，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必须分别装订成册。**

1. **资格文件**

（1）企业概况；

（2）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的社保证明（提供由本单位或驻湖分公司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中任何1个月的社保证明。可由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通过网上社保查询系统进行打印并盖企业公章并提供查询网址）；

（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核查）；

（4）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原件核查）；

（5）具有经当地税务、社保部门确认的2016年度企业纳税情况和社保基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书（参考样式于湖州市行政服务网-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政府采购分中心页面“资料下载”栏下载，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6）拟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岗位证书；（原件核查）

（7）投标申请企业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在建工程情况说明；

（8）拟投入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社保证明；提供由本单位或驻湖分公司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中任何1个月的社保证明。可由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通过网上社保查询系统进行打印并盖企业公章并提供查询网址）；（原件核查）；

（9）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汇总表及人员相应资格证书、专业证书等；（原件核查）

（10）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及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以网银或电汇方式为准）；

（11）投标人市场行为信誉情况承诺书（请于湖州市行政服务网-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政府采购分中心页面“资料下载”栏下载并填写，原件一份）；

（12）投标人需提供工商注册所在地检察院出具的近2年无行贿行为记录及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告知函（出具时间在投标截止日前二个月内有效）；（原件、复印件1份并加盖公章）；

（13）资格审查承诺书；

（14）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提及的原件无需密封，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原件核查，如原件未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供或提供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资格认定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单位根据投标文件认定。**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

由投标人按评分表自行编制。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所有报价均应使用人民币（元）表示。

2、**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最高限价费率为2.10 %，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应按拟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分别列明单价和总价，不得缺项和漏项。

3、投标人的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含拟投标产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税金、包装及运输、保险、检测验收、调试及交付使用后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及投标人认为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内容所需发生的其它费用，凡未列入的，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投标人的最终报价由投标人自担全部风险责任，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报价或追加任何费用。

5、投标人所有优惠条件和优惠费用不得降低和影响本采购项目质量。

6、报价如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7、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里有关投标报价的全部内容应仔细确认，若有个别异议，应在开标前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视同全部确认。

8、投标人在填报投标项目报价明细表时必须按照采购需求货物清单内容逐项报价，不得随意更改序号、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电汇或网银

3、中标通知书须第一时间备案至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单位（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4、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凭区财政局通知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5.保证金不计息。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投标文件，为体现环保低碳的良好招标氛围，本工程要求投标单位的技术标（其中全过程咨询服务方案内容控制页数在200页以内）采用简装，除正本外，副本应提倡双面打印。

2.投标人应按“技术文件及商务资信文件及其他部分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各三份；**“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各三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的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将【**资格文件**】【**报价文件】需单独密封，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技术文件及商务资信文件及其他部分文件】的投标文件可以合并装订成册（不得体现价格部分内容），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每份投标文件均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技术文件、商务文件或资信及其他文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的正本中未提供厂家签发的授权书及原厂正品服务承诺书原件的；

（4）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有效期、工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的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或者超出控制价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投标报价明细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5％的。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请有关人员回避；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单位委托的监督人员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5、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技术、商务文件、资信及其他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6、技术、商务文件、资信及其他文件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7、由主持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投标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或者服务项目名称），以及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8、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及结果。

9、开标会议结束。

**本项目开标顺序：本项目先对“资格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再开“技术文件及商务资信文件及其他部分文件”，最后开“报价文件”。**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5人和采购代表2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或聘请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督导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招标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2、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招标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招标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如属于廉洁谈话项目依据湖建专项办【2011】1号文件执行。**

**（二）中标通知书**

1.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精神，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必须完成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完成供应商的注册工作，经初审、终审及公示后方可正式领取中标通知书。

2.根据湖建专项办[2011]1号文件的规定,如属于廉洁谈话范围的项目,须由拟中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接受廉洁谈话,并由法定代表人签订《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送达廉政监察组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方可凭由廉政监察组签发的《廉洁承诺书签订告知书》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4.中标人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招标人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单位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单位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单位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货物的质保金，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该款无息退还。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含价格分10分、技术分50分、商务资信及其他分40分等三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二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10分）

以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10＋（投标基准费率－有效投标费率）÷投标基准费率

（1）有效投标报价：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最高限价费率为**2.10 %**，投标报价时费率保留两位小数，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且投标未出现被否决情况的为有效投标报价，否则为无效投标报价。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90分）**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标要求** | **90分** |
| --- | --- | --- | --- |
| **1** | **技术部分** |  | **50分** |
| 1.1 | 项目人员配备 |  | **15分** |
| 1.1.1 | 项目负责人 | 具备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并注册在本单位的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具有高级职称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年龄在45-55周岁的得1分，55周岁以上的得0.5分；社保缴纳地在本项目所在地市区范围内的得1分。（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以及本单位或驻湖分公司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及原件） | 5分 |
| 1.1.2 | 其他配备人员 | ①拟派人员中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②拟派人员中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每增加1人得1分，最高得2分；以上两项相同人员及相同名称证书的不累计加分。以上所有注册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注册人员。（提供人员执业证书，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③拟派人员中具有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0.5分，高级工程师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以上评分得分需提供相应人员岗位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及原件，投标人的子公司人员资格同等有效，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 10分 |
| **1.2** | **咨询服务方案** | **35分** |
| 1.2.1 | 工程咨询资源投入及人员分工 | 资源配置合理性、人员分工科学、合理性给予评定 | 2-4分 |
| 1.2.2 | 建设管理服务目标及其控制措施 | 建设管理服务目标符合或优于招标要求，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2-5分 |
| 1.2.3 | 专业咨询服务目标及其控制措施 | √设计技术管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施工监理 | 服务目标符合或优于招标要求，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5-10分 |
| 1.2.4 | 工程咨询关键点、难点分析 | 分析科学、合理性，是否有针对性，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4-8分 |
| 1.2.5 | 相关项目建设建议 | 建议科学、合理性，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1-3分 |
| 1.2.6 | 投标人前期为业主单位提供咨询服务情况 |  | 0-5分 |
| **2** | **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 | **40分** |
| 2.1 | 本地化服务 | 竞标人企业注册地吴兴区行政范围内的得10分，注册地在湖州市行政范围内在吴兴区行政范围外的得6分；竞标人企业在项目所在地市行政范围以外的得4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原件） | **10分** |
| 2.2 | 注册资本 | 竞标人注册资本达到5000万元得1分，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得3分；达到1亿元及以上得5分。 | **5分** |
| 2.3 | 专业资质 | 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的得2分，省建设厅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的得2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的得1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的得0.5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需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原件，竞标人的子公司资质同等有效，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 **10分** |
| 2.4 | 项目管理业绩 | 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完成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项目，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相应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及原件）投标人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工程获得市级及以上质量奖的得3分。投标人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工程获得市级及以上标化工地的得3分。（需提供相应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合同以及获奖证书或文件复印件及原件） | **12分** |
| 2.5 | 标书质量 | 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不缺项且签字、盖章完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资料格式规范、装订整齐、无涂改插字现象。 | **3分**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

委托方（甲方）：

受聘方（乙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聘请乙方为甲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实施全过程咨询服务，提供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编制、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评价及参与全过程咨询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于2017年 月 日签署本合同书，以资共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概况：
3. 项目投资额：约 元

第二条 **全过程咨询工作内容：**

**（一）项目前期与设计阶段**

1、参与项目评审、配合确定方案文本；

2、办理项目立项、可研、选址等前期手续；

3、协助业主组织勘察、设计单位的招标及合同签订；

4、协助业主和设计单位落实并提供工程所在地地下管网资料；

5、现场配合勘探，负责地质勘察报告的报审；

6、配合设计院进行施工图设计，负责审核施工图设计计划；

7、负责组织设计单位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8、协助设计院及业主方进行主要设备、材料的选型工作；

9、负责检查和控制设计进度、负责设计质量的跟踪，有效地进行设计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

10、负责审核设计预算并反馈结果；

（二）施工阶段

1、负责施工图文件的报审，协助业主对施工图文件的审查和签订协议；

2、负责施工图文件和消防审查意见的反馈及处理跟踪；

3、负责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办理；

4、负责审核监理招标文件，参与对监理单位的考察；

5、协助业主方组织监理单位的招标、监理合同签订；

6、配合编写工程施工招标文件；

7、参与对承包商资质及能力考察，对承包商进行面试并推荐参见投标的承包商；

8、配合开展工程施工招标工作;

9、协助业主方对施工合同的审批和合同签订，并负责施工合同的管理；

10、督促并配合施工企业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11、负责监理单位的管理审批（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安全控制计划和旁站监理计划、进度控制计划、工程款付款报告等）；

12、负责管理施工现场的三通一平，督促落实施工现场通道接口；

13、负责向承包商提供地质勘察资料和地下管网资料；

14、确定并向承包商交验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15、负责办理质量、安全监督手续；

16、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等的保护工作；

17、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

18、审批开工报告和施工组织设计，审核施工总进度计划；

19、编制项目进度管理计划和总控制进度计划；

20、参与业主采购设备及到货验收；

21、负责业主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的监督和管理；

22、负责工程进度的跟踪和问题处理；

23、编制质量控制实施计划；

24、参加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

25、组织或参加各项工程验收和主体中间结构验收；

26、负责施工质量的控制和跟踪及材料报验工作的认可；

27、负责分包单位和指定分包单位资质的确认；

28、负责工程停工令、复工令的审批；

29、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处理；

30、负责现场技术问题的处理；

31、负责设计变更的办理和审查以及审核现场签证；

32、负责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33、负责信息管理与文件的管理、编号、发放、收集等；

34、参加工程例会，组织各种工程管理相关会议；

35、协调与设计单位、政府部门等的关系；

36、负责工程量的核定，进行工程造价管理，审定和处理工程索赔；

37、按业主规定的有关程序审批工程进度款；

38、负责审核、上报工程月报表；

39、审核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报告，质量评估报告和竣工资料；

40、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41、组织消防、电力、防雷检测并办理费用支付手续；

42、组织空调、电梯、节能检测并办理费用支付手续；

43、组织各项专项验收，负责验收报批手续；

44、办理工程档案备案手续；

45、办理工程质量监督验收备案、房建备案、市政备案手续；

46、签署工程验收文件，提交工程管理总结报告、工程管理资料；

47、办理竣工资料移交手续；

（三）后期工作

1、工程结算审核并配合业主方内部审计；

2、协助业主编制竣工决算文件；

3、协助业主和承包商和供应商签订保修合同；

（四）管理人员资质要求及到位率要求：

**1、管理人员资质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管理人员 | 数量 | 专业配备 | 职称（职业证书） |
| 1 | 项目负责人 | 1 | 房屋建筑工程 | 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 |
| 2 | 报批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3 | 招标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4 | 造价专业项目管理师 | 1 | 工程类 |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
| 5 | 资料管理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初级职称 |
| 6 | 设计优化人员 | 2 | 工程类 | 二级注册结构师及以上、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各1人。（**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 |
| 7 | 合同管理人员 | 1 | 工程类 | 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 8 | 项目管理工程师 | 3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3 | 市政公用工程（其中市政道路专业2名、风景园林专业1名）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2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 |
| 9 | 项目管理人员 | 2 | 房屋建筑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2 | 市政公用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 1 | 机电安装工程 | 省级监理员岗位证书及以上 |

**注：以上人员专业要求，以所学专业（学历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的证书专业为准。**

**（2）管理人员到位率要求：**项目负责人每月到位在27天以上，其他管理人员每月到位在24天以上。人员配备未经采购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否则业主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扣除服务费。

第三条 乙方服务人员

乙方拟派专业负责人，同时带领其他专业人员共同完成本合同书约定的服务事项，经甲方同意，乙方可指派其他人员协助完成服务事项。

第四条 服务年限

自本合同书签订之日起，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正式运营一年后止。

第五条 项目款的结算和支付

**项目款的约定：全过程咨询服务费：审计审定价×成交（中标）费率。**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工程咨询人的报酬：**

**（1）每季按实际完成工程量×成交费率×85%；**

**（2）单位工程完成通过竣工验收，资料按时移交后支付至该工程造价×成交费率×95%；**

**（3）工程审计结束后一周内付清余款。**

**双方知悉并确认：**

1.乙方在咨询服务过程中支付出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服务费前向甲方提供正规合法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将咨询费存入本合同指定的乙方账户。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恪守本合同书约定，按本合同书的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乙方应恪守本合同书约定，本着诚信原则，尽最大努力完成本合同书约定的服务内容。

第七条 保密

双方知悉并确认，在本合同书签署及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等信息，均为对方的商业秘密，任何一方均应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进行披露。本保密条款永久有效。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书第二条的约定完成各阶段服务工作的，乙方应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阶段性服务成果（包括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论证、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文件、项目管理合同等）不满意的，给予乙方5个工作日时间进行调整，若该经调整后的阶段性服务成果仍不能符合甲方意图及实施要求，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且剩余未付合同金额不再支付。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书或本合同书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 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为本合同书的重要组成部分；

2、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书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二份，代理机构及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的签署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项目法人 （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咨询单位 （以下简称工程咨询人），特订立以下合同。

第一条、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省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合同文件，履行合同条款。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的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之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委托人的义务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工程咨询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工程咨询人处报销任何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工程咨询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工程咨询人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工程咨询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工程咨询人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工程咨询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工程咨询人的义务

（一）工程咨询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二）工程咨询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工程咨询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工程咨询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工程咨询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工程咨询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并扣除全部廉政履约保证金；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行业主管部门给予工程咨询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理。

第五条、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工程咨询人或工程咨询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本合同作为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的附件，与全过程咨询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七条、本责任书一式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年＿＿月＿＿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密封袋封面格式

**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和

【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启封时间： 在2018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

**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文件/报价文件**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供应商市场行为信誉情况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投（竞）标供应商名称 |  | 企业资质等级(如有) |  |
| 企业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拟投（竞）标项目名称 |  | 拟投标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如有） |  |
| 供应商市场行为信用情况 | 有无被录入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的情况 |  |
| 有无在一年内有二次以上（含二次）在招投标活动中，有行贿、受贿行为受到记录公示的情况 |  |
| 有无在一年内有三次以上（含三次）下列情形受到记录公示的情况①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标、围标、抬标等违法行为的；②在招投标活动中，有泄露应保密的资料、信息等或采用不正当手段获取有关保密资料等行为的；③有提供虚假证明或资料、出具虚假报告或签单等弄虚作假行为的；④投标人中标后，有非法转包、违法分包中标标的等行为的；⑤不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因不可抗力引起的除外），情节严重的；⑥其它被各招投标活动行业监管部门做出“公示期内不得参加招投标活动”处理的不良行为。 |  |
| 有无不良行为受到记录公示，正在公示期内的情况 |  |
| 有无不良行为受到记录公示，在公示期外、两年内的情况 |  |
| 有无不良行为受到记录公示，但未注明公示期限的情况 |  |
| 有无前述所列不良行为之外其它不良行为受到记录公示的情况 |  |
| 有无公示期内再次发生不良行为被记录公示的情况 |  |
| 有无各行业招投标活动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的不得参加本行业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  |
| 申请报名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 |  |
| 竞标单位声明 |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市场行为信用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竞标资格。**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本表格须在投标报名时提交，并作为投（竞）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内容放入投（竞）标文件中；

2、本表格由供应商自己填写，若无表中所列情况，则在相应栏中写“无”；若有，须另行附页按具体次数分别说明（包括处罚时间、事由、处罚主体等）。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执业注册（岗位）证书号 | 身份证号 | 服务阶段或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以上人员对应的执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书、职称证书。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承诺书**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我 （投标人单位名称） 现参与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投标，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保证我单位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有隐瞒，愿意接受和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盖 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委任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任 (投标人名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凡涉及该项目合同执行中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进度款审批等方面的工作，由其全权负责。

如以上内容不实，我公司将接受的任何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文化程度 |  | 毕业院校、专业及时间 |  |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现任职务 |  | 技术职称 |  | 聘任时间 |  |
| 注册岗位证书名称及证号 |  |
| 工作单位 | 名称 |  | 邮政编码 |  |
| 地址 |  | 身份证号 |  |
| 主要经历 |    |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投标申请企业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在建工程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标申请企业名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企 业 地 址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投标工程名称 |  | 投标项目负责人姓名 |  |
|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在建工程情况 | （本项目要求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请承诺）。 |
|  投 标 申 请企 业 声 明 |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在建工程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我公司自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并无条件接受6个月以上的不良行为公示，一旦中标，中标无效，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法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出席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开标会议，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在开标会议中的所有行为，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文件编号： 号 项目采购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为我公司在职职工，代表投标人（即投标单位）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式一份，副本一式三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单位经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通知、投标答疑纪要等所有内容后，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承担合同执行的责任和义务；

（3）我单位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在完全理解和接受的前提下，完全知道必须放弃因含糊不清或误解而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5）同意提供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分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同意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服务期限如期提供服务；

（7）我单位保证所供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8）我单位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单位将受此约束；

（9）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通知、技术规范、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编号：

|  |  |
| --- | --- |
| 投标项目名称 |  |
| 投标有效期 |  |
| 投标报价（费率）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人员到位的承诺书**

致：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人民政府

如中标，参与埭溪镇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咨询管理，我公司将委派 （填写项目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的名称、资格证书编号）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对于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班子其他全部人员的到位率承诺如下：

1. 我公司承诺拟派本项目项目负责人每月到位在27天以上。
2. 我公司承诺拟派本项目其他管理人员每月到位在24天以上。

3、我公司承诺拟派本项目其他管理人员到位率符合专业项目进度和委托人要求。

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按合同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同意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20000元)计取，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当日内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承诺函自开标之日起至本次采购期满有效。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自评分**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标要求** | **90分** | **90分** |
| --- | --- | --- | --- | --- |
| **1** | **技术部分** |  | **50分** | **50分** |
| 1.1 | 项目人员配备 |  | **15分** | **15分** |
| 1.1.1 | 项目负责人 | 具备国家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专业）并注册在本单位的有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具有高级职称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年龄在45-55周岁的得1分，55周岁以上的得0.5分；社保缴纳地在本项目所在地市区范围内的得1分。（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以及本单位或驻湖分公司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及原件） | 5分 |  |
| 1.1.2 | 其他配备人员 | ①拟派人员中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②拟派人员中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每增加1人得1分，最高得2分；以上两项相同人员及相同名称证书的不累计加分。以上所有注册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注册人员。（提供人员执业证书，如证书上无法体现注册单位名称及证书有效期的，须提供住建部查询网站截图及网址，否则不认可）。③拟派人员中具有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0.5分，高级工程师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以上评分得分需提供相应人员岗位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及原件，投标人的子公司人员资格同等有效，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 10分 |  |
| **1.2** | **咨询服务方案** | **35分** | **35分** |
| 1.2.1 | 工程咨询资源投入及人员分工 | 资源配置合理性、人员分工科学、合理性给予评定 | 2-4分 |  |
| 1.2.2 | 建设管理服务目标及其控制措施 | 建设管理服务目标符合或优于招标要求，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2-5分 |  |
| 1.2.3 | 专业咨询服务目标及其控制措施 | √设计技术管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施工监理 | 服务目标符合或优于招标要求，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5-10分 |  |
| 1.2.4 | 工程咨询关键点、难点分析 | 分析科学、合理性，是否有针对性，控制措施科学、合理，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4-8分 |  |
| 1.2.5 | 相关项目建设建议 | 建议科学、合理性，是否有针对性给予评定 | 1-3分 |  |
| 1.2.6 | 投标人前期为业主单位提供咨询服务情况 |  | 0-5分 |  |
| **2** | **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 | **40分** | **37分** |
| 2.1 | 本地化服务 | 竞标人企业注册地吴兴区行政范围内的得10分，注册地在湖州市行政范围内在吴兴区行政范围外的得6分；竞标人企业在项目所在地市行政范围以外的得5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原件） | **10分** |  |
| 2.2 | 注册资本 | 竞标人注册资本达到5000万元得1分，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得3分；达到1亿元及以上得5分。 | **5分** |  |
| 2.3 | 专业资质 | 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的得2分，省建设厅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的得2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的得1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的得0.5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具有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质的得2分，乙级资质的得1分；（需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原件，竞标人的子公司资质同等有效，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 **10分** |  |
| 2.4 | 项目管理业绩 | 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完成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项目，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相应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及原件）投标人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工程获得市级及以上质量奖的得3分。投标人近5年在本项目所在地吴兴区范围内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的工程获得市级及以上标化工地的得3分。（需提供相应的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咨询)合同以及获奖证书或文件复印件及原件） | **12分** |  |
| 2.5 | 标书质量 | 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不缺项且签字、盖章完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资料格式规范、装订整齐、无涂改插字现象。 | **3分** |  |
| 合计 |  |